

桃園市童軍會 111 年第一次基本救命術(BLS)研習營 暨童軍急救進程考驗實施辦法

一、依據：

1. 桃園市童軍會 111 年度計畫
2. 中華民國童軍進程與專科章合格標準

二、目的：

1. 推廣正確的急救觀念，提升緊急事故處理能力，防患並減低事故所造成之傷害。
2. 落實童軍技能考驗，提昇童軍技能學習，進而引導青少年使其成為健全之公民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社團法人台灣災難醫療隊發展協會

四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童軍會

五、活動日期：111 年 05 月 7~8 日(六~日)，共計 2 天，相關日程如附件。

六、活動地點：桃園市龍潭區石門營地（民治路 100 之 1 號）

七、參加對象：需年滿 13 歲之中級以上之童軍或行義伙伴，並需完成本年度團員三項登記，共計 30 名。

八、活動內容：授課採用講述、實際操作演練與情景模擬等方式，而生活上採露營供餐方式進行

九、參加費用：每位新台幣 700 元整（含餐膳食費、保險費、活動器材費、行政費、證照費）

十、報名方式：

1. 自即日起至 4 月 29 日(五)止，各團填妥報名表連同參加費至本會繳交或郵政劃撥，郵政劃撥者請影印劃撥收據及報名表，利用傳真或郵寄本會（郵政帳號：00170215 號 桃園市童軍會、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 326 號 4 樓、傳真電話：2181356）。
2. 原則上依報名完成順序，錄取 30 名；若未滿 15 名則不開課，可順延下梯次優先錄取，或辦理退費。

十一、授課人員：主講授課曾國欽團長，助教群另聘之。

十二、 注意事項：

1. 服裝：報到與始業式時，請穿著標準童軍服裝(長短袖不拘)，平時課程與活動時，為方便操作，請穿著具有童軍標誌之服裝(女生勿穿著低領衫)，方便操作之長褲，並配戴團領巾。
2. 全程參加訓練，並考驗合格者，報准頒授社團法人台灣災難醫療隊發展協會「基本救命術(BLS)」16小時合格證書。
3. 研習期間同時辦理考驗活動，請攜帶個人童軍手冊，中級童軍參加高級急救技能考驗；高級以上童軍參加急救專科章考驗，考驗合格者予以核章。
4. 住宿採露營方式，請自備帳篷與相關露營裝備；由營本部供餐無須準備炊事用具。
5. 參加人員應攜帶：筆、筆記本、健保卡、水壺、餐具、盥洗用具與衣物、個人用藥、個人童軍手冊…等。
6. 工作人員及帶隊服務老師活動期間請准予公(差)假登記，並於一年內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及不影響課務前提下，自行擇日補假。全程參與之帶隊老師及工作人員，核給研習時數12小時，請於活動前自行上網登錄。
7. 本次活動遵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 COVID-19 防疫規範辦理。若因疫情發展狀況，不宜辦理研習活動時，將順延或取消本活動。
8. 若有疑問，可洽：曾國欽團長 scoutalan@outlook.com。

十三、 本實施辦法經理事長核定，並送教育局同意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